

“屬靈操練 (9) 外在的操練 – 服事” (路加福音 22:24-27; 約翰福音 13:1-17)

屬靈操練的目的: 藉著與神親密交往而更新信徒的品格,
以及活出內在的實際

今天: 服事的操練

I. 領袖, 服事和捨己 (路加福音 22:24-27)

A. “領袖”不是地位的權柄, 乃是以服事為功能的權柄

領袖職分嶄新的定義:

屬靈的權威 – 不在乎地位、頭銜, 乃是一塊“毛巾”(約翰福音 13:1-17)

B. 過“十字架-生活”的含義: 每天藉著服事的操練過“捨己的死亡”

僕人-領袖: 藉著服事和犧牲而得到的權柄

II. 以服事操練來培養的謙卑

“順服的記號是十字架; 服事的記號是洗腳的毛巾” – 傅士德
服事操練和順服操練裏的共同點 – 謙卑的恩典 (腓立比書 2:6-8, 約翰福音 13:1-17)

A. 人的“肉體”是謙卑的敵人 (約翰一書 2:16)

服事的屬靈操練是培養謙卑的管道

B. 特意選擇“隱藏式”的服事生活方式

1. 選擇服事: 掌管何時服事, 服事什麼和服事誰 (哥林多前書 6:7)

堅持自己權利的態度顯示出更深入的問題 – 缺乏愛心

2. 選擇作僕人: 放棄自己的權利來管制, 因此而得到自由!

III. 自以為義的服事和真正的服事

A. 自以為義的服事: 人的努力; “大事”; 外在的獎賞; 好結果; 按感覺、暫時性的; 高抬個人

B. 真正的服事: 與神的關係; “不分區別”; 討神悅納; 樂意服事; 忠心、生活方式; 建立眾人

IV. 服事的實踐

從隱藏的小事做起; 維護別人的聲譽; 接受別人的服事;
基本的禮貌; 接待別人; 聆聽的服事; 分享生命之道

願意委身做一個僕人 – 每天的禱告:

“主耶穌, 請引導我能碰到一個我可以服事的人”